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吳旻燁
電話：04-22521718#53518
電子信箱：wu.minyeh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督字第11110594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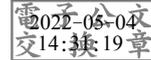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國取得廚餘再利用登記檢核之養豬場名冊

主旨：檢送全國取得廚餘再利用登記檢核之養豬場名冊1份（如附件，更新至111年5月3日）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

副本：本署環境督察總隊第2科、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環境督察大隊、環境督察總隊中區
環境督察大隊、環境督察總隊南區環境督察大隊
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總收文

